表2：新媒体电商实战赛创业分的各指标内涵及评分标准

|  |  |  |  |
| --- | --- | --- | --- |
| **指标项** | **指标说明** | **观测点** | **数据核验综合评分** |
| 创业准备 （10 分） | 参赛团队应提供创业准备相关材料或说明：1)“人”的准备：参赛团队搭建内部团队，如项目负责人、技术专家和市场营销人员等，以形成完整的项目团队；同时还可聘请外部顾问或合作伙伴，如行业专家和法律顾问等。2）“货”的准备：参赛团队运用科学的方法和工具在企业提供的产品池中搭建产品矩阵，以确保所选产品符合市场需求并具有竞争优势。3）“场”的准备：根据赛事手册指引完成账号准备、橱窗开通、选品、账号优化等。4)“资金”的准备：参赛团队需要明确项目的资金需求、财务预算和资金筹措情况。 | 1）“人”，2）“货”，3）“场”4）“资金”等创业筹备条件观测点数据或证明材料在项目报告书中体现 | 现场评委根据参赛团队在创业准备维度的主要观测点方面的准备情况和商业逻辑进行综合评分。 （0～10 分） |
| 创业过程 （20 分） | 参赛团队应保持每周持续经营并达成相应过程数据：1）短视频制作：参赛团队按要求制作合格的短视频，每周应制作合格的短视频达到5个以上。2）短视频播放量：参赛团队自行发布短视频产生的播放量，每周总播放量超过1000。3）直播场次：参赛团队每周应完成有效直播3 次及以上，（有效直播场次指单场直播≥1小时直播场次）；4）单周总场观人数：不少于500人。 | 1）“短视频制作”，2）“短视频播放量”，3）“直播场次”，4）“直播有效场观”，等创业过程数据备注：观测点数据由团队提供，组委会核验，并在项目报告书中体现 | 现场赛评委依据团队在创业过程维度各观测点总体呈现及团队实战过程的持续性、稳定性、逻辑性和成效性等维度进行综合评分。（0～20 分） |
| 创业业绩 （20 分） | 参赛团队应保持每周持续经营并达成相应经营业绩支撑： 有效交易额：参赛团队账号在指定平台通过短视频和直播完成的有效交易额（订单为完成状态）。实战阶段总有效交易额不少于1000元； 创业业绩达成的经营复盘及数据分析。 | 1）“有效交易额”， 2）“数据复盘” 等创业业绩数据 备注：观测点数据由企业提供，在项目报告书中体现 | 现场赛评委依据团队在创业业绩维度的各观测点总体呈现及团队实战过程的持续 性、稳定性、 逻辑性和成效性等维度进行综合评分。 （0～20分） |

备注说明：

1.参赛团队在公域平台所有经营活动必须符合国家法律法规以及平台规则，参赛团队刷单违法、虚假数据违规，一旦确认，取消比赛成绩。

2.以上所有指标项，参赛团队需提供账号数据以供组委会进行核实后方可认定。

3.参赛团队应积极开展创业实战，在完成“创业准备”的基础上，积极开展“创业过程”，获得有效数据，方可被视为有效参赛团队；

4.各团队在达到有效参赛条件后，应具有 6 周及以上的实战数据；参赛团队需在项目报告书中给出各指标全周期（以周为时间单位）可视化数据图。

5.现场评委和竞组委可在平台上查询参赛团队实战全过程数据和累计数据。